

附件 3

## 生产建设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表

验收单位名称	厦门百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		
项目名称	同集片区洪塘头安置房配套横七路工程		
项目位置	厦门市同安区		
行业主管部门（或主要投资方）	市财政	项目性质	市政工程
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号和时间	同水利备（2017）18号		
建设起止时间	2018.11-2021.5		
验收时间			
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	工程措施	1、挡土墙防护（长度 <u>0</u> m，方量 <u>0</u> m <sup>3</sup> ）； 2、护坡（长度 <u>1420</u> m，方量 <u>1014</u> m <sup>3</sup> ）； 3、排水系统（长度 <u>488</u> m，沉砂池 <u>0</u> 座）； 4、表土剥离，妥善堆放并防护（面积 <u>46515</u> m <sup>2</sup> ，方量 <u>12602</u> m <sup>3</sup> ）； 5、土地整治（面积 <u>0</u> m <sup>2</sup> ）； 6、其他  以上工程措施投资估算 70.6 万元。	
	植物措施	1、播草籽或种植林木恢复植被（面积 <u>14198</u> m <sup>2</sup> ，株数 <u>726</u> 株）； 2、植草护坡 <u>    </u> m <sup>2</sup>  以上植物措施投资估算 <u>62.7</u> 万元。	
	临时措施	1、临时排水沟（长度 <u>220</u> m，方量 <u>450</u> m <sup>3</sup> ），沉沙池（个数 <u>5</u> 个）； 2、临时拦挡（长度 <u>0</u> m，方量 <u>0</u> m <sup>3</sup> ），临时苫盖（面积 <u>    </u> m <sup>2</sup> ）； 3、设区域出口设置洗车平台 <u>2</u> 处，减少对周边道路影响； 4、其他  以上临时措施投资估算 <u>5</u> 万元。	
	管理措施	1、管控车辆，防止扩大地表扰动及污染； 2、土石方调配需符合水保方案，采用商品砼等材料； 3、设置防火安全措施，防止火灾； 4、对工程设施进行经常性围护检查，防止水土流失； 5、建成的水土保持工程应有明确的管理维护要求；	



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	工程措施	1、挡土墙防护（长度 <u>0</u> m，方量 <u>0</u> m <sup>3</sup> ）； 2、护坡（长度 <u>1420</u> m，方量 <u>1020</u> m <sup>3</sup> ）； 3、排水系统（长度 <u>488</u> m，沉砂池 <u>    </u> 座）； 4、表土剥离，妥善堆放并防护（面积 <u>46515</u> m <sup>2</sup> ，方量 <u>12650</u> m <sup>3</sup> ）； 5、土地整治（面积 <u>        </u> m <sup>2</sup> ）； 6、其他  以上工程措施投资估算 70.6 万元。
	植物措施	1、播草籽或种植林木恢复植被（面积 <u>14198</u> m <sup>2</sup> ，株数 <u>726</u> 株）； 2、植草护坡 <u>        </u> m <sup>2</sup>  以上植物措施投资估算 62.7 万元。
	临时措施	1、临时排水沟（长度 <u>220</u> m，方量 <u>450</u> m <sup>3</sup> ），沉砂池（个数 <u>5</u> 个）； 2、临时拦挡（长度 <u>0</u> m，方量 <u>0</u> m <sup>3</sup> ），临时苫盖（面积 <u>22400</u> m <sup>2</sup> ）； 3、设区域出口设置洗车平台 <u>6</u> 处，减少对周边道路影响； 4、其他  以上临时措施投资估算 <u>5</u> 万元。
	管理措施	在相应的“□”内打“√”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土石方调配情况符合水保方案要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多余土石方其他项目综合利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土石方运输采用封闭方式，及时清理沿途撒落土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采用商品混凝土减少施工场地占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保留植被较好区域林草植被，减少扰动土地面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避开雨季施工，减少水土流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
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	无。	
后续管护要求	工程后期管护中需落实管护责任，完善管护机制，加强管护工作，从而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发挥其应有的作用	

验收结论	<p>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，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，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，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。</p> <p>验收组成员单位： 生产建设单位（签字及盖章）</p> <p>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（签字）</p> <p>主体工程设计单位（签字）</p> <p>水土保持设施施工单位（签字）</p> <p>水土保持设施监理单位（签字）</p> <p>2021年05月07日</p>
------	--

填表说明：

1. “项目位置”栏应准确至镇（街）、村（居）。
2. “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号和时间”栏如有涉及方案变更审批，需一并填写批复文号和  
时间。
3. 水土保持具体措施内容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。
4. 验收组成员单位需填写单位全称及参加验收人员签字；参加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增  
加。
5. 本表需加盖验收主持单位骑缝章。